

证券代码：872595

证券简称：海通期货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顾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，我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客观的立场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- 1、本次公司财务总监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；
- 2、本次拟聘任的财务总监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任职资格，不存在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形；
- 3、通过了解顾莹女士的简历和基本情况，认为其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，具备履行其所聘职务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；

基于上述情况，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顾莹女士的聘任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25 年 2 月 17 日起生效。

独立董事：彭娟

2025 年 2 月 17 日